

首頁 > 海外綜合 > 紐約

惡劣手法逼遷租戶 曼哈頓業主囚1年

◎ 2017-10-05 海外綜合

(本報記者)曼哈頓一名業主多年來以惡劣手法驅逐租戶後，因稅務及房貸詐騙罪名被判入獄。多名曾受影響的租戶出庭聽審，有租戶表示刑罰太輕，但仍希望案件能起到殺雞儆猴的作用。

《每日新聞》報道，被告克羅曼 (Steve Croman) 3日被判入獄1年後，在場聽審的一名租戶直言，克羅曼長年作惡，刑期太短難以抵銷他的罪行。這名55歲的租戶形容，3年前克羅曼購下她位於地獄廚房的住宅大廈後，她停電整整2個月。

案情透露，克羅曼在曼哈頓擁有140棟住宅，不少位於下東城、東哈林等重建升級的地段。為了騰出地方接納租金較高的新房客，克羅曼一直以各種手法欺凌原有租戶，包括僱用離職警員充當「秘密武器」，擅自翻閱租戶的信件，又或者跟蹤租戶上班，藉此證明對方沒有資格接受租管安排。

司法部門調查超過1年後，檢察總長史樹德於2016年5月提出起訴，控告克羅曼多項逃稅以及房貸詐騙的罪名，最終克羅曼承認虛報租金收入，將穩租物業謊報為可以按照市場定價的物業，從而非法取得4500萬元貸款。今年6月，克羅曼與控方達成認罪協議，同意支付500萬元稅款並且入獄。法院原定在上月判刑，但適逢猶太新年及贖罪日假期，因此將案件押後至本周宣判。當時主審法官坦言，克羅曼在雷克斯島服刑期間，應該好好思考節日背後的宗教含義，反省自己的所作所為。本報訊